

系列
作品
蒋蓝

身体文化系列



《媚骨之书》是汉语中首部作家完成的「身体侦探学」。是文学家向福柯与福尔摩斯的致敬之书。第一部关于身体意识形态的随笔专著。
上帝取下肋骨造人时，媚骨成为了发育最快的部位。这是他未曾预料的结果。

媚骨之书

蒋蓝 | 著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
东方出版社

媚骨之书

身体政治的罪与罚

蒋蓝
著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
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媚骨之书 / 蒋蓝 著. — 北京 : 东方出版社 , 2014.3

(蒋蓝作品系列)

ISBN 978-7-5060-7329-5

I . ①媚… II . ①蒋… III .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42254 号

媚骨之书

(MEIGU ZHISHU)

作 者：蒋 蓝

策 划 人：张 杰

产品 经 理：王丽娜

责任 编 辑：姬 利 王丽娜

书籍 设 计：张志伟 纸墨春秋设计工作室

出 版：东方出版社

发 行：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 政 编 码：100706

印 刷：北京市大兴县新魏印刷厂

版 次：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6000 册

开 本：880 毫米 ×1230 毫米 1/32

印 张：14.625

字 数：315 千字

书 号：ISBN 978-7-5060-7329-5

定 价：49.00 元

发行电话：(010)64258117 64258115 64258112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观点并不代表本社立场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电话：(010) 64258029

公元1世纪的拉丁历史学家昆图斯·古尔修斯说过一句意味深长的话：“铁锈蚀铁。”中国的古语“当事者迷”，在罗兰·巴特的视野里，挪移为“明灯下常是黑暗处”。这个变异，既是我写作的光源，也是我苦恼的空间。

我不喜欢恺撒大帝的话：我来了，我看见，我征服。首先，这种霸气非我辈所能有；其次，在纸上铺垫豪情固然是文人的嗜好，但我实在没有这种激情大跃进的内功。我倾心于奥地利诗人奥斯卡·考考斯卡的低语：我寻觅，我猜测，我发问。这种语态让我心折，我的声音在喧闹的世界越来越小。

序言

剧痛的言说

奥地利作家罗伯特·穆齐尔提出的“随笔主义”，一种支配生活、思考和书写方式的混合疗法，是针对战争状态下不确定性的生命策略。产自二战时期的哲学，延续到了转型期的中国，成为中国自由知识分子的工具，它要营造一种自由、实验和隐喻的写作空间。但这种随笔始终处于文学的边缘地带，被“擅长小说和散文”的主流作家所轻蔑。

蒋蓝是大批四川先锋诗人分化后的“剩余价值”。他是“非非主义”的第二代传人，多年来保持了跟诗歌相关的书写，成为盆地写作的晚期代表，在他身上，延续了20世纪80年代川籍诗人的各种特点：非非式的语词营造、钟鸣式的知识考古，以及以“流氓”和世俗的方式在世，跟日常生活保持良好的关系。

我跟“非非派”的诗人，有着年份久远的交往。1986年非非崛起，理论家蓝马草拟的取消名词、形容词和动词的宏大宣言，一度引起我们的强烈关注。1989年在长春《作家》杂志社领奖，我结识自称有气功附体的杨黎，领教了“非非派”的天真；在扬州，我又认识了何小竹等人；唯独跟蒋蓝的见面，一直推迟到2007年，差不多晚了二十多年。在成都，我们在一家欧式茶室里喝茶，一边听着川音女学生唱着普契尼的歌剧。颤动的性感嗓音，像猫科动物的眼睛一样闪烁不定，令人想起蒋蓝的书写风格。

我第一次阅读蒋蓝，正是他关于猫科动物的叙事。他对于动物灵性的通达，以及关于猫的性感躯体的描述，令我感到吃惊，因为这完全超越了非非主义的逻辑防线。

而在这本叫作《媚骨之书》的书里，蒋蓝打开了关于身体神话的改写工程。我们不仅可以读到关于嘴唇、手掌、乳房、喉咙之类器官功能的陈列、解读和揭示，还能够窥见器官在酷刑里所放射出的诡异光芒。身体的自残、自杀到被剐的酷刑，不仅构筑了肉身苦痛的历史场景，而且还成为专制政治及其伦理的镜像。从美女、侠客、义士到佞臣，从施虐到受虐，从人的身体、食物到排泄物，以及各种与身体相关的符号性器物（如红灯、芒果、绳结和周扒皮的公鸡），所有这些狂乱可笑的事物，都在滚动的叙事中变得栩栩如生，俨然在紧贴着我们的肌肤疾行，制造着气氛紧张的诗意。

大量的知识考古、狂热的历史想象、复杂的个人经验、丰富的诗歌意象以及批评家式的高谈阔论，这五种元素的任意组合，形成了一种狂飙式的语势。这跟周作人先生倡导的“媚语”式随笔截然不同。它不是把人引向灯下的闲适，而是令人起坐，转向更为亢奋

的日神状态。在蒋蓝的锦匣式叙事里，到处都是浓烈的杀机和杀气。蒋蓝说：“我像一只飞蛾，在越来越危险地靠近火苗。”这与其说是一种自我警告，不如说是一种对火焰叙事的自我赞赏。

蒋蓝随笔的特征在于铺叙。他放任恣肆的风格，酷似司马相如，俨然是后者的直系后裔。这是一种仅属于古蜀国的历史性聒噪。从一个细小的词根起始，语词及其意义开始火舌般闪烁，向四处燃烧和蔓延，展开迅速而大量的自我繁殖，最后拓展为一部规模可观的随笔。蒋蓝很本土地发挥了蜀人的书写天性，令这部知识考古学著述变得趣味盎然起来。

在本书中，蒋蓝表达了对“文学党人”以及正统散文家的反蔑视。这是民间先锋派的一贯立场。是的，这是“随笔”向“散文”宣战的时刻。在杨朔、秦牧、刘白羽和余秋雨的哥德式散文面前，这样的随笔是离经叛道的。它拒绝向主流价值鞠躬。随笔的动机就是摧毁主流美学的媚俗。它把媚骨留给散文，而把利爪留给了自己。

绑在十字木桩上的石达开，像一头摊开的蜘蛛。血在地面上编织着狰狞的构图，他的双眼被头皮覆盖着。残肢就像神话人物刑天一样，身体上突然睁开了无数双眼睛。

这是残酷美学的一鳞半爪。在一种历史性的暴力景观面前，破裂的伤口像眼睛一样张开，露出愤怒的表情。但这痛苦而不屑的表情，不仅属于晚清，更属于当代中国，并隐喻着某个“无脑化幸福”的时代——丧失了对于历史疼痛的最基本的感知力。

为了修复这种文化痛觉，蒋蓝的随笔犹如刀子，在历史和文化的肌骨上精细地刷着，制造出大量事实碎片。这是一种残酷的刷式随笔，它要撕开那些被历史织锦包藏起来的血腥真相。这些真相关乎种族和人类的命运，本应离我们很近，但却因遭到“口红散文家”的遮蔽，而离我们很远。现在，越过那些被揭发的媚骨，我们即将面对历史残肢的伤口，并为此感到言说的剧痛。而正是在这电击式的剧痛疗法中，我们才能修复关于历史的良知。

朱大可

2010年2月18日于上海

目 录

序言

剧痛的言说

001

第一编

有关身体的考古学

001

从虹霓关到斯德哥尔摩 002

拆骨为刀以及残肢令 010

弘演纳肝与身体伦理 022

权力毒药与身体之蛊 033

盐水女神、廉君及其变形记 045

卞和的痛哭仪式以及第三只脚 055

屠沽之辈的形上之死 067

我把舌头扔给狗吃 080

身份到脸为止 092

用思想软化青铜	98
道在屎溺间	112
握手的精神分析	126
鼓掌的精神分析	138
从掐脖子到锁喉术的大跃进	156
扒手的精神分析	167
嘴唇的舞蹈	181
死亡的字型演变史	192
有关警报的发声史	200
“持灯使者”的隐喻史	215
火的宿命史	222
墨水是黑暗的补丁	248
有关钱的气味谱系学	256

第二编
有关物性的隐喻学
267

厚黑之花	268
尖叫的曼陀罗	303
妖魔化的鸩毒	311

蛊杀	318
菩提树下	326
芒果的精神分析	334
一切的玫瑰	348
葵花的修辞学	353
苇草的经脉	368
那只半夜怪叫的鸡	377
居于绳结核心的饕餮	386
鸭子的各阶级分析	395
一边是豹隐，一边是豹房	407
豺及其发声术	416
文字虫以及发声史	423
广场的吊诡史	429
激情主义的高坝意识学	440

第一编

有关身体的考古学

肉体恣意而行，灵魂惊慌失措。

——古希腊格言

从虹霓关到斯德哥尔摩^[1]

读《黄裳散文选集》^[2]，书末有《芥川的话》一篇，讲述芥川龙之介观看梅兰芳主演京剧《虹霓关》的感想。黄裳说芥川此文出自《侏儒的话》一章，我手头恰好有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的芥川散文集《侏儒的话》，实出自《批评学——致佐佐木茂索君》一章。芥川的文章很短，却大有深意。

戏剧有所本，是根据长篇评书《兴唐传》（据清乾隆年间话本小说《说唐》改编，又名《大隋唐》）而来的。20世纪30年代，北京评书艺人品正三在家传《隋唐》的基础上，觅得双厚坪《隋唐》的书道儿，熔铸一炉，在北京书坛上颇有代表性。陈荫荣得其师品正三所传此书，再予加工，详细讲述了《隋唐》全本，

[1] 选自《书屋》，2008年第4期。

[2] 百花文艺出版社，2004年9月第2版。

经人整理得 140 万字，取名《兴唐传》，于 1984 年由中国曲艺出版社出版。隋唐英雄——程咬金、秦琼、罗成、裴元庆、杨林、单雄信、李元霸、王伯当等等，每人的形象都鲜明而挺立。尤其是程咬金，虽然也被塑造成一个莽夫，但是他又不同于杀性十足的李逵，他粗中有细，宛如清泉泻石，堪称《兴唐传》里塑造得十分完美的英雄。但是贾家楼聚义时排名第六的王伯当呢？就不是一两句话说得清楚的。

《说唐》中，王伯当具有“一踩几头翘”的机滑，兼有神射绝技，属于瓦岗寨一员不可或缺的勇将，最后跟李密叛唐，被万箭穿心，应了“马上摔死英雄汉，河中淹死会水人”的惯例。但在评书中，王伯当被赋予了过多的粉墨，面目十分模糊。没有什么神箭，王伯当只是有万夫不当之勇，号称“拼命勇三郎”。王伯当超越武功的神来之笔，是虹霓关收妻一役。陈荫荣的《兴唐传》和单田芳的《隋唐演义》对这一伦理矛盾处理得大不相同。

《兴唐传》中的虹霓关的女将是新文礼的妹妹新月娥，向王伯当求亲。其间，新文礼夫妇自刎身亡。王伯当觉得新月娥是以一己之私而忘了手足亲情，狠毒妇人心，因此在取关时，新月娥为了爱情，飞奔上马连武器都没带就开城门去迎接她的单方情人，可是王伯当一枪就将新月娥刺于马下，展现了铁血英雄的血性一面。但在《隋唐演义》里，女将的名字改成了东方玉梅，成为了新文礼的妻子。因为新文礼为人残忍，平时总是虐待东方氏，所以新文礼战死后，东方夫人报仇之心并不太重。经程咬金撮合，王伯当娶东方氏，最终以大团圆而告终。

但戏剧里的求爱与求欢，就复杂多了。“虹霓”原作“红泥”，

清抄本有《黄土关》，东方氏名赛金，为东方煌之妹。东方氏美艳逼人，她蛮靴窄袖，枪马绝伦，誓欲为夫报仇，血刃王伯当，以泄此恨。始与瓦岗诸将遇战，不数回合瓦岗将皆败北而退，继而见王伯当至，其部下偏裨牙卒，无不咬牙切齿，格外奋勇，以助夫人威。咸以为夫人此际，一见仇人之面，“夫人甫启齿问罪，即一阵眼花缭乱，手震颜酡，娇躯险些从马上坠下，继而复四目向观：我这里觑个出神，他那里也瞧个饱，按兵不动，弄得两下里的兵丁都惊诧不定，并且惊诧了一阵，也都个个看呆”。东方氏的凛冽杀气立刻化为一见钟情，表示只要对方愿意投降，就以身相许，并把虹霓关拱手交给瓦岗寨。这是一个爱情高于一切的选择。洞房花烛夜的那晚，东方氏的前夫显灵，大红的喜帐变成了哀悼的白幕。但经过东方氏一番奇怪而坚贞的言词，阴魂退却，东方氏与王伯当于烛影摇红中飘飘欲仙。据说，剧情引人之处，是在于东方氏勇于冲破礼教的行为。问题是，如此爱上杀夫仇敌的极端女权的美满爱情，体现了怎样的人性呢？

芥川龙之介回避了这个人性之问，而着迷于“不是男人猎获了女人，而是女人猎获了男人”的中国道德谱系，并列举出了除《虹霓关》以外的《董家山》《辕门斩子》《双锁山》《马上缘》等等，烈女们对自己婚姻的“霸王硬上弓”，也展现了巾帼伦理的另一面。对此，芥川没有下任何结论，他只是引了一句胡适对他讲的话：“除了《四进士》之外，我否定整个京剧的价值。”可是芥川认为：“这些京剧很有哲学，哲学家胡适面对这个价值，是否多少能够缓解他的雷霆之怒呢？”这个反问寒光一闪，立即隐没在自由主义的和煦春风里了。倒是黄裳先生直接谈出了自己的观

点：“《虹霓关》触犯的封建规条是双重的，不仅表现在‘女人捉男人’上，这女人还是个身穿热孝的寡妇，她一下子就‘背叛’了亲夫，投入‘敌人’的怀抱里去了。这样的作品在过去京戏舞台上可以幸存，并能盛行，想想也是有点稀奇的。”黄裳先生此文写于1982年，二十多年来似乎并未引起人们的追问。

东方氏没有走上潘金莲的自救之路，丈夫殒命于战事，但杀死丈夫的仇敌却亮出了更为犀利的武器：美姿容、好风仪，不但立即让复仇的血液平息，而且在平息的波涛上翻卷起爱意的涟漪。这就意味着，王伯当具有“沉默的塞壬”一般的威力——比歌声更为可怕的，是她们的沉默。如果说这一切变化都可以在传统人性里找到解释，那么，当亡夫显灵破坏婚庆场面时，容光焕发的东方氏那一番奇怪而坚贞的言词，却是最大的亮点。据说，解放后，此戏多不演《洞房》一场。因为在逻辑上实在找不到自洽的办法。

这个逻辑如果有的话，就是所谓的爱情。问题是，东方氏的一见钟情，就必定能产生得了爱情吗？王伯当乃手下败将，顺其虎须，保全小命，但老天还追加了一个金元宝，获得了女人的满腔痴情，并为组织上夺得了久攻不破的虹霓关。一场身体革命的戏剧，就这样热烈上演了。

如果所谓的爱情至上论可以成立，证据倒是可以联想的。

1973年8月23日，两名有前科的罪犯奥尔森(Olsson)与奥洛夫松(Olofsson)，在意图抢劫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市内最大的一家银行失败后，挟持了四位银行职员，在与警方僵持130个小时之后，以歹徒放弃而结束。几个月后，四名遭受挟持的银行职

员，仍然对绑匪显露出连绵的怜悯，他们拒绝在法院指控绑匪，甚至还为他们筹措法律辩护的资金，他们都表明并不痛恨歹徒，并表达他们对歹徒非但没有伤害他们还对他们照顾的感激，并对警察采取敌对态度。人质中一名女职员 Christian 竟然还爱上劫匪 Olsson，并与他在服刑期间订婚。心理学者想要了解这份感情的成分，是否是一种普遍的心理机制。后来的研究显示，这起被学者称为“斯德哥尔摩症候群”的事件，令人惊讶地普遍。见诸各种不同的经验中，从集中营的囚犯、战俘、受虐妇女与乱伦的受害者，都可能发生斯德哥尔摩综合征经验。

学者指出，以人质为例，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任何人都有可能遭遇“斯德哥尔摩情结”——

1. 是要你切实感觉到生命受到威胁，让你感觉到，至于是不是要发生不一定。然后相信这个施暴的人随时会这么做，是毫不犹豫。
2. 这个施暴的人一定会给你施以小恩小惠，这是最关键的条件。如在你各种绝望的情况下给你水喝。
3. 除了给他所控制的信息和思想，任何其他信息都不让你得到，完全隔离了。
4. 让你感到无路可逃。

但是，作为东方氏人质的王伯当，彻底颠覆了这个纸上算式。他才是真正的胜券在握者，他的大本营——瓦岗寨，却并未受到劫持人质者的任何要挟。反过来看，东方氏无疑已经成为了情欲